

附件1

2023年度西双版纳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城市市政企业（含景观照明）的监督检查	城市市政企业（含景观照明）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相结合的方式	《云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0号）第六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2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建设	城市建设工程档案检查	建设单位	2%	2023年06月至10月	建设单位自查—各州（市）进行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相结合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	州级组织实施	
3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设计监管	对施工图审查机构的监督检查	施工图审查机构	50%	2023年11月前	网络检查为主和现场检查为辅相结合的方式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号）第四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4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勘察设计监管	对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的监督检查	工程勘察、设计企业	2%	2023年11月前	网络检查为主和现场检查为辅相结合的方式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第五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5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建和市政工程招标代理企业抽查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检查	州级监管的房建和市政工程中从事招标投标代理活动的机构	5%，1次/年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613号）第七十九条、《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2012年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30次会议通过）第十五条、第二十一条、第五十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抽查内容包括：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招标代理合同的履行情况；相关政策执行情况；项目负责人文件编制水平和招投标活动组织能力；诚信从业状况
6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市场监管	建筑业企业、工程监理企业取得相应资质后是否满足资质标准和市场行为监督检查	建筑业企业（施工、监理）	0.5%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第158号令）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州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7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市场监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单位取得相应资质后是否满足资质标准和市场行为监督检查	检测机构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和网络检查相结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141号）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州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8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抗震设防监管	对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的监督 检查（近3年州本级颁发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批准书且已完工或在建项目的抗震设防执行情况。）	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 单位、勘察设 计单位、施 工单位、监 理单位、施 工图审查机 构、检测机 构、减隔震 装置生产企 业	不少于2%	2023年11 月前	现场检查和书面 检查相结合	《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44号）第三十四条、第 三十五条；《云南省建 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 四十二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 查	
9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节能监管	建筑节能 强制性标 准执行情 况监督检 查	设计单 位、施工 单位、监 理单位、 建设单 位、房 地产开 发企业	0.5%	2023年11 月前	现场检查和书面 检查相结合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国务院令 第530号） 第五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 查	
10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市场监管	房地产 经纪机 构监督 检查	房地 产经 纪机 构	2%	2023年11 月前	现场检查、书面 检查、网络 检查相 结合方 式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 法》（2011年1月20日住 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发 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令 第8号发布，自 2011年4月1日起施 行；2016年3月1日根 据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人 力资源社 会保障部 令第29号修正， 自2016年4月1日 起施行） 第五条	州、县（市）级分 别抽取检查对象， 随机选派人员实施 检查	

11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地产市场监管	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	物业企业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物业管理条例》（2003年6月8日国务院令 第379号公布，2007年8月26日修订）第五条	州、县（市）级分别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2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管	对租赁、安装、拆卸、使用建筑起重机械行为的行政检查	租赁、安装、拆卸、使用建筑起重机械的单位和个人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第三十三条。2.《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十五条。3.《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3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管	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检查	建筑施工企业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四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14	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管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行政检查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2%	2023年11月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条	州级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	